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36/202
S/14444
15 April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2 2 和 3 4
柬埔寨局势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六年

1981年4月14日

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请将所附东盟常设委员会主席及菲律宾外交部长卡洛斯·普·罗慕洛阁下于1981年4月10日发表的新闻声明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22和34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亚历杭德·雷·扬戈 (签名)

* A/36/50。

附 件

东盟常设委员会主席及菲律宾外交部长

卡洛斯·普·罗慕洛阁下的声明

1981年4月10日，菲律宾，马尼拉

外交部长卡洛斯·普·罗慕洛于今天在外交部与联合国特使穆罕默德·埃萨菲进行讨论并与东盟国家其他外长进行协商以后，发出新闻声明如下：

新闻声明

我以东盟常设委员会主席的身分代表东盟向联合国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诚恳表示，感谢他任命穆罕默德·埃萨菲先生担任他派到东南亚区域的特派团的特别代表。东盟感谢埃萨菲先生为了促进为柬埔寨问题寻求政治解决办法而访问东南亚，包括访问所有东盟成员国的首都。柬埔寨问题阻碍了在本区域内建立持久的和平和稳定。

应可回顾，东盟各国代表曾经于2月在新德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会议上提出要求，请联合国秘书长任命一位特别代表，到所有关切柬埔寨冲突的国家和所涉国家访问，为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中规定举行的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进行筹备工作。

东盟各成员国认为它们与埃萨菲先生之间的协商是有趣味和价值的。它们不反对联合国秘书长在筹备国际会议的同时也与本区域国家进行协商，但是这种协商是独立的，分别进行的，不应视为取代国际会议的活动。

东盟各成员国知道，某些建议是想把柬埔寨的冲突在一个区域性的会议中予以讨论和解决。但是东盟各成员国深信，由于柬埔寨的冲突是国际性的，提议的区域会议不是解决这个问题的适当论坛。这个问题必须按照联合国大会第35/6号决议的规定，在联合国主持的国际会议中解决，如此才能解决问题的根源，才能消

减本区域内和平的障碍和紧张。 因此，各成员国敦促东南亚区域内外与柬埔寨冲突有关的各国、各方以及关切这项冲突的国家都参加这个国际会议。

东盟希望并预期联合国秘书长将继续为早日举行国际会议而努力，并将行使他的职权，将联合国大会第 35/6 号决议付诸执行，该决议要求外国军队全部撤出柬埔寨，在联合国监督下在柬埔寨进行自由选举，并在没有任何外来干涉和强迫的情况下由柬埔寨人民充分行使他们的自决权利。

东盟各成员国希望，埃萨菲先生在东南亚和日本的访问会增加所有关切柬埔寨问题的各国和各方的政治意志，使它们通过绝大多数国家赞成举行的国际会议，为促进柬埔寨问题的圆满和持久的政治解决作出实质和有意义的努力，以便东南亚国家能致力于在它们的区域内建立持久和平、安全和稳定。
